

##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进展暨增持计划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8月29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2）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充满信心，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黎仁超先生计划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。

公司先后于2017年10月30日、11月6日、11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载了《关于控股股东通过信托计划增持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95、2017-097、2017-104），对增持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。

2018年1月31日，公司接到黎仁超先生通知，截至2018年1月30日，根据已披露的增持计划，黎仁超先生通过《陕国投·持盈27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》（以下简称“持盈27号信托计划”）已完成增持公司股份计划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增持人员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黎仁超先生。

### 二、增持目的、增持计划

1、增持目的：基于公司内外部环境的综合分析，对公司业务转型及未来发展前景充满信心，对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；提升投资者信心、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。

2、资金来源：个人合法薪酬和通过法律、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。

3、增持计划：2017年8月30日至2018年3月1日，拟增持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1%（738万股）、且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5%（3,690万股）的股份。增持

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等情形、出现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，增持期限将相应往后顺延。

### 三、本次增持情况

#### 1、增持方式

黎仁超先生通过认购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“持盈 27 号信托计划”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。

#### 2、本次增持股份情况

本次增持前，黎仁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0,131,990 股、占公司总股本的 23.0531%。本次增持前，“持盈 27 号信托计划”持有公司股份 23,544,565 股、占公司总股本的 3.1903%。

截至 2018 年 1 月 30 日收盘，黎仁超先生通过“持盈 27 号信托计划”增持公司股份合计 4,961,08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6722%，成交均价 11.22 元/股，增持金额合计 5,566.34 万元。本次增持后，黎仁超先生通过“持盈 27 号信托计划”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8,505,65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8626%。

### 四、其他事项说明

1、本次增持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。

2、参与本次增持的黎仁超先生承诺，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则制度的要求，在增持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，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，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。

3、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4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披露的黎仁超先生股份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